

# 超化镇人民政府文件

超政文〔2013〕52号

## 超化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超化镇安全生产大排查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各相关单位、各企业：

近期，全国接连发生多起安全生产事故，4月份以来，我市相继发生了2起安全生产事故。各类事故的多发频发，给社会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了严重的损害，也使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形势更加严峻。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安全事故发生，保持我镇社会大局安全稳定，根据《新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新密市安全生产大排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密安〔2013〕20号）文件要求，经镇政府研究，决定在全镇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活动。现将

安全生产大排查活动实施方案通知如下：

## 一、总体目标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全面深入排查今年以来我镇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的落实情况，立足于治大隐患，防大事故，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进一步推动隐患排查治理和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确保安全保障措施全面落实，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的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为实现我镇安全生产长治久安打下坚实基础。

## 二、检查时间和方式

检查时间从即日起至6月30日。本次大排查活动坚持企业自查、行业主管部门检查、政府部门督查的方式进行。

## 三、检查内容及责任分工

本次安全生产大排查范围覆盖我镇所有行业的生产、经营、储存、建设活动和场所。重点是近期全国和全市发生事故暴露的重要环节、重点部位等存在可能引起生产安全事故的突出问题和隐患。尤其是消防、危险化学品生产运输储存使用、受限空间作业、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特种设备、民爆物品、汛期综合防灾减灾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隐患要重点排查整治。

（一）煤矿安全：由市煤炭局执法三中队牵头，镇安监办配合，重点检查煤矿是否落实政府办公室汛期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瓦斯治理和整顿关闭情况；标准化管理和“一通三防”隐患排查情

况；煤矿企业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领导干部执行带班下井情况；坚决杜绝超强度、超能力、超定员、无作业规程生产行为。

（二）建筑施工安全：由镇建办牵头，重点检查全镇所有施工单位的现场安全管理情况，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情况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及时督促责任单位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严肃查处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对于现场管理混乱、问题突出、隐患严重的施工工地要停工整顿，严防因赶工期造成生产安全事故。

（三）交通及民爆物品安全：由超化派出所牵头，运管所、公路站配合，全面排查重点路段的道路交通设施情况，特别是对渣土车、客车、校车等，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凡是不符合安全条件的人和车，一律不得从事道路运输工作；加大对民爆物品的审批监管，对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储存、使用厂（场）点要进行全面检查。

（四）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由超化派出所牵头，镇综治办配合，加强对商场、歌舞厅、网吧、饭店、旅馆、学校、医院、广场等公众聚集场所的监督检查，突出检查消防通道、安全隐患的整改情况、应急预案制定、演练情况和安全设施情况，坚决杜绝群死群伤事故。

（五）特种设备安全：由超化质监所牵头，镇安监办配合，对全镇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进行隐患排查，同时，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规范特种设备使

用行为，消除事故隐患，督促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及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六）非煤矿山安全：由超化国土所牵头，镇建办配合，从即日起对镇所有非煤矿山企业停产整顿情况及非法生产情况进行全面督查。

（七）危险化学品及烟花爆竹安全：由镇安监办牵头，安监局四中队、环保二中队、派出所、工商所、供销社配合，重点检查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工艺操作规程及管理制度制订执行情况；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应急救援措施落实情况；新建项目的安全审查情况；重大危险源监控情况等，严防火灾、爆炸、泄露、中毒等事故发生。烟花爆竹批发要重点全面检查仓储设施安全隐患和各项安全制度落实情况；通过联合执法检查，加强对烟花爆竹运输、储存、销售等环节的监管，严厉打击“四私”（私产、私销、私储、私运）违法行为，坚决取缔非法经营窝点。

（八）校园及食品安全：校园安全由镇中心校牵头，对校园宿舍，应急通道、学生食堂安全情况进行排查；食品安全由食安办牵头，卫生院、工商所、质监所配合，对农贸市场、超市、餐饮业、建筑工地食堂、无证照小作坊和黑窝点等重点场所进行排查，避免校园安全事故和群体性中毒事件发生。

（九）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由镇工业办牵头，各村配合，重点检查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和落实情况；安全培训教育情况；应急管理情况；冶金、有色行业

相关安全规程的执行情况；起重、吊运等危险性较大设备的日常操作、维护、检修、检测制度的执行情况；作业现场防范各类机械事故和人员伤害的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监控报警、联锁和自动保护装置情况。

其他行业和领域，各单位也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对本部门、本辖区的安全生产隐患制定方案，进行深入细致的排查。

#### **四、工作要求**

（一）周密部署，立即行动。各村、各行业部门、各企业单位要将此活动作为防范和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多发的重要举措。要周密部署，统筹安排，针对本辖区、本行业、本单位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排查方案。要立即行动，广泛动员，将本次活动迅速落实到每个企业和单位。

（二）全面排查，不留死角。要紧紧依靠网格化管理平台，充分发挥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网格人员作用，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各村、各行业部门要结合辖区实际，严查管理上的漏洞和制度上的缺陷。重点排查责任和制度落实情况；关键设备、重点场所和重要环节上存在的隐患；应急预案制定和演练的情况；安全教育和培训情况；事故上报和查处情况；各类非法生产、经营、储存和建设行为的打击取缔情况等。企业在自查时，要对各个部位、生产环节进行全面检查，特别是平时未检查到位的部位，要认真进行排查治理，不留死角。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建立健

全隐患排查档案，特别是重大事故隐患，要做到一案一档，有案可查。

（三）即查即改，务求实效。要按照“谁监管、谁负责，谁检查、谁负责”和“分级、属地”监管的原则，对排查出的隐患要立即进行整改，并切实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要立即停产、停用、停运、停建。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且难以整改到位的企业，要依法坚决予以关闭取缔。对检查中未发现的隐患或对发现的隐患整改不到位而导致事故发生的，要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四）重拳出击，打非治违。各村、各部门要认真履行责任，加大对超范围经营或过期从事生产经营建设，未依法进行安全培训、未取得相应资格或无证上岗，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未履行“三同时”或停产整顿、整合技改未经验收擅自组织生产和建设等非法违法行为的打击和行政处罚力度，采取果断措施，坚决关闭取缔无证照生产经营单位。

（五）强化领导，落实责任。各村、各行业部门、各企业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活动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为主要责任人，负全责，主要领导要亲自挂帅，分管领导要靠前指挥，深入一线，切实把这次大排查活动抓紧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对工作不重视，组织不力，作风不实，检查不到位，整改措施不落实等导致事故发生或造成恶劣

社会影响的，严格追究有关单位和相关责任人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各村、各有关部门要于每周四前将本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上报镇安监办。于6月30日前将这次大排查情况以书面报告形式报送镇安监办。报告要有情况、有分析、有措施、有建议。（联系人：王喜栓 联系电话：69238892）

二〇一三年六月七日

**主题词：安全 排查 方案 通知**

---

超化镇党政办公室

2013年6月7日印发

---